

证券代码：112558

证券简称：17 美晨 01


公告编号：2017-137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街道北十里四村 600 号）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上市公告

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东方·花旗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签署日期：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第一节 绪言

重要提示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美晨科技”或“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已批准该上市公告书，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个别的和连带的责任。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对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上市申请及相关事项的审查，均不构成对本期债券的价值、收益及兑付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任何保证。因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导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级，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级。本期债券发行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为307,564.68万元（截至2017年9月30日），合并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合计（含少数股东权益）为307,564.68万元，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59.31%，母公司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37.60%；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14年-2016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5,301.34万元，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发行人在本期债券上市前的财务指标符合发行条件。

本期债券上市地点为深交所，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期债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挂牌（以下简称“双边挂牌”）上市交易。本期债券上市前，若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出现重大变化将影响本期债券双边挂牌交易。本公司承诺，若本期债券无法双边挂牌，债券持有人有权在本期债券上市前向本公司回售全部或部分债券认购份额。本期债券上市后的流动性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在向深交所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时，已与受托管理人就债券终止上市的后
续安排签署协议，约定如果债券终止上市，发行人将委托该受托管理人提供终
止上市后债券的托管、登记等相关服务。

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受托管理人以及其他重要事项等信息，请仔细阅读《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和《山东美
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
明书》，上述材料已刊登在2017年7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
投资者亦可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w.cn>）以及巨潮资讯网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第二节 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名称：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召伟

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11月08日

公司上市日期：2011年06月29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80,726.2506万元

实缴资本：人民币80,726.2506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街道北十里四村600号

邮政编码：262200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李炜刚（董事会秘书）

联系电话：0536-6151511

所属行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中“E48 土木工程建筑业”

经营范围：环境工程及环境修复的设计和施工；节能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和销售；固体废弃物处置及回收利用的相关设施的设计及运营管理；市政污水及工业废水处理项目的设计；污水处理厂的运营管理；减震橡胶制品、胶管制品及其他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机械零配件、电器机械及器材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模具制造；金属材料、化工原料销售；出口本企业自产产品和技术，进口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部件及相关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68718095E

公司互联网网址：www.meichen.cc

电子信箱：meichen@meichen.cc

传真：0536-6320138

关于公司的具体信息，请见本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披露的《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第三节 债券发行、上市概况

一、债券全称

债券全称：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7 美晨 01，债券代码：112558。

二、债券发行总额

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 4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含）4 亿元。最终发行规模为 4 亿元。

三、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

本期债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09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

四、债券的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面向符合《管理办法》规定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合格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

五、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

本期债券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六、债券面额及发行价格

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七、债券存续期限

本期债券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八、担保方式

本期债券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九、债券年利率、计息方式和还本付息方式

1、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结果协商确定，为 5.78%。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如发行人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未被回售部分的

债券票面利率为存续期内前 2 年票面利率加上调整基点,在债券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

2、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性还本。若债券持有人在第 3 年末行使回售权,所回售债券的本金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 2020 年 8 月 1 日一起支付。

3、起息日: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7 年 8 月 1 日。

4、付息、兑付方式: 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5、付息日: 2018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8 月 1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6、兑付日: 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2 年 8 月 1 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0 年 8 月 1 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2 年 8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7、特殊权利条款:

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 公司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公司未行使利率上调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公告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回售登记期为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登记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十、债券信用等级

根据联合评级出具的《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7〕1134号），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十一、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有息债务。

十二、募集资金的验资确认

本期债券发行人民币 4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8 月 2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发行人已出具募集资金到账确认书及相应银行流水。

第四节 债券上市与托管基本情况

一、债券上市核准部门及文号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7]749号文同意，本期债券将于2017年11月2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进行转让。本期债券简称为“17美晨01”，证券代码为“112558”。

二、债券上市托管情况

根据债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债券登记证明，本期债券已全部登记托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五节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第三季度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9 月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807.02	60,738.11	88,951.91	26,117.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3,500.00	-
应收票据	40,013.63	19,200.84	10,282.50	7,873.87
应收账款	66,171.81	67,520.10	46,342.44	40,145.56
预付款项	3,566.85	1,080.29	2,687.77	1,092.22
应收利息	45.19	15.26	17.51	34.40
其他应收款	34,567.41	22,944.51	16,513.31	6,124.80
存货	354,976.60	246,638.92	143,039.99	103,617.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804.46	7,925.29	12,226.42	18,702.23
其他流动资产	6,895.40	5,540.93	13,500.00	513.52
流动资产合计	560,848.38	431,604.24	347,061.84	204,221.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695.00	14,195.00	14,120.00	4,500.00
长期应收款	25,808.49	24,834.92	1,110.90	2,363.09
长期股权投资	30,939.39	31,795.87	2,694.08	-
投资性房地产	5,136.14	3,977.89	3,778.92	3,974.37
固定资产	32,126.70	29,666.48	33,325.88	32,723.30
在建工程	13,047.45	2,868.85	367.31	104.89
公益性生物资产	-	771.50	-	-
无形资产	6,931.95	5,258.57	3,061.98	3,170.45
商誉	54,131.31	34,610.94	34,610.94	34,610.94
长期待摊费用	161.92	12.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12.28	2,549.02	1,485.60	1,478.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02.30	5,710.88	1,383.60	863.62

项目	2017年9月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992.94	156,251.91	95,939.21	83,789.00
资产总计	755,841.32	587,856.15	443,001.06	288,010.28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9月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617.40	77,040.00	79,990.00	46,090.00
应付票据	34,733.94	11,391.90	9,411.73	8,346.70
应付账款	157,675.54	147,380.02	91,507.05	87,555.32
预收款项	771.44	574.46	110.51	753.79
应付职工薪酬	3,549.38	5,021.90	2,371.65	1,561.82
应交税费	4,581.28	8,487.83	9,422.86	7,235.62
应付利息	728.16	194.52	166.19	94.99
其他应付款	21,993.43	6,364.12	5,552.40	8,340.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64.80	9,860.05	2,178.02	1,144.92
其他流动负债	2,037.95	2,969.58	-	-
流动负债合计	344,253.31	269,284.38	200,710.41	161,123.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882.17	36,550.00	10,250.95	2,250.57
应付债券	39,611.49	-	-	-
长期应付款	15,174.95	10,559.30	4,113.09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3,173.96	1,512.94	780.51	259.94
递延收益	1,072.15	1,161.35	1,339.75	1,211.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8.61	760.39	864.56	979.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023.33	50,543.97	17,348.87	4,702.14
负债合计	448,276.64	319,828.36	218,059.28	165,825.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726.25	80,726.25	80,726.25	13,034.35
资本公积	93,884.97	93,887.90	94,401.00	81,708.88
其它综合收益	-2.05	-	-	-
盈余公积	4,499.83	4,499.83	3,468.52	2,956.14
未分配利润	117,041.46	85,109.82	43,897.95	24,802.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150.45	264,223.81	222,493.72	122,502.02
少数股东权益	11,414.23	3,803.99	2,448.06	-317.71

项目	2017年9月末	2016年末	2015年末	2014年末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7,564.68	268,027.80	224,941.77	122,184.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5,841.32	587,856.15	443,001.06	288,010.28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总收入	252,003.53	295,014.67	180,319.26	114,876.26
营业总成本	206,506.98	243,850.03	156,070.06	102,620.25
其中：营业成本	168,156.68	196,422.34	120,296.99	78,589.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08.29	975.88	3,874.43	1,940.61
销售费用	10,095.21	11,672.29	9,006.49	6,621.63
管理费用	17,224.99	23,732.40	16,271.01	12,133.24
财务费用	8,652.26	6,669.82	5,053.76	2,056.19
资产减值损失	969.55	4,377.30	1,567.37	1,279.56
投资收益	39.43	1,758.63	-344.64	424.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5.92	-
营业利润	45,535.98	52,923.27	23,904.56	12,680.55
营业外收入	701.18	820.78	1,847.41	601.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35.32	66.09	57.05
营业外支出	289.58	1,600.66	826.09	479.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117.29	11.89
利润总额	45,947.58	52,143.39	24,925.89	12,802.46
所得税费用	9,271.04	7,635.63	4,232.56	2,775.42
净利润	36,676.54	44,507.76	20,693.32	10,027.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692.82	44,664.92	20,911.11	10,328.00
少数股东损益	-16.28	-157.16	-217.79	-300.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45	0.55	0.31	0.93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36,676.54	44,507.76	20,693.32	10,027.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692.82	44,664.92	20,911.11	10,328.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28	-157.16	-217.79	-300.96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594.36	135,124.79	109,183.62	92,071.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71	31.58	0.94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68.19	26,383.67	17,229.00	20,889.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691.26	161,540.04	126,413.55	112,960.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721.92	133,669.54	92,749.47	65,146.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81.39	13,584.74	10,532.65	7,204.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84.14	13,973.59	10,292.70	9,152.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286.87	38,118.48	35,509.30	27,42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774.32	199,346.35	149,084.12	108,92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83.06	-37,806.31	-22,670.57	4,032.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46.75	128,160.55	14,282.86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7.78	814.79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97	478.32	30.71	46.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1	370.00	320.5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25.31	129,823.66	14,634.08	46.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20.19	11,442.46	5,943.61	3,247.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661.75	136,900.78	46,861.12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759.75	26.96	-	16,037.5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4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60.52	148,370.19	52,804.73	19,284.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35.22	-18,546.53	-38,170.65	-19,237.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49.06	1,000.00	83,394.53	19,56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49.06	1,000.00	3,000.00	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4,111.40	140,933.74	100,790.00	31,39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400.00	5,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576.0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736.46	156,333.74	189,184.53	50,9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705.78	115,889.62	57,889.62	27,749.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86.46	8,471.16	5,550.40	2,511.2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3.69	4,625.61	886.9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85.93	128,986.39	64,326.93	30,26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850.53	27,347.35	124,857.60	20,688.92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2014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92	15.11	14.22	-0.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81.66	-28,990.38	64,030.61	5,483.13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01.31	83,988.44	19,957.83	14,474.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919.65	54,998.06	83,988.44	19,957.83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合并报表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9月末 /2017年1-9月	2016年末 /2016年度	2015年末 /2015年度	2014年末 /2014年度
流动比率(倍)	1.63	1.60	1.73	1.27
速动比率(倍)	0.60	0.69	1.02	0.62
资产负债率	59.31%	54.41%	49.22%	57.5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77	5.18	4.17	4.37
存货周转率(次)	0.56	1.01	0.98	1.37
全部债务(万元)	238,447.75	148,370.83	105,943.79	57,832.20
债务资本比	43.67%	35.63%	32.02%	32.13%
EBITDA(万元)	-	61,200.83	33,023.84	19,600.2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倍)	-	9.01	7.42	10.76
平均总资产报酬率	6.84%	11.43%	8.04%	7.58%
总资产收益率	5.46%	8.64%	5.66%	5.20%
净资产收益率	12.74%	18.06%	11.92%	11.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1%	18.37%	15.07%	12.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44%	14.47%	12.46%

(二) 母公司财务指标

项目	2017年9月末 /2017年1-9月	2016年末 /2016年度	2015年末 /2015年度	2014年末 /2014年度
流动比率(倍)	2.14	2.37	2.40	1.14
速动比率(倍)	2.06	2.23	2.31	0.98
资产负债率	37.60%	24.91%	25.11%	27.94%
平均总资产报酬率	3.34%	5.13%	3.58%	5.85%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全部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应付票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债务资本比=全部债务/资本化总额；资本化总额=全部债务+股东权益；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平均总资产报酬率=(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产总额平均余额；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资产总额；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平均净资产。

第六节 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对策措施

关于本期债券的偿付风险及对策措施，请见本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披露的募集说明书。

第七节 债券担保人基本情况及资信情况

（一）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人名称：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23 楼 2308 房

成立时间：1994 年 12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 485,210.50 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担保业务；投资开发，信息咨询；贷款担保；自有物业租赁。

高新投于 1994 年由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深圳市国家电子书应用工业性实验中心和深圳市生产力促进中心共同发起成立，初始注册资金为 1 亿元。后经过多次增资和股权转让，高新投注册资本达到 48.52 亿元。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高新投 35.69% 股份，为控股股东。

高新投是国内最早成立的专业担保机构之一，形成了以融资担保、保证担保和创业投资为主，小额贷款和典当贷款为辅的业务格局。融资担保方面，高新投主要提供流动资金贷款担保和小微企业集合信贷担保等；保证担保方面，高新投主要提供投标保函、履约保函和诉讼保全担保等；创业投资方面，高新投主要为中小企业提供直接融资服务，扶持科技型企业发展壮大。

（二）担保人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担保人 2016 年审计报告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17）粤 A2070 号审计报告，担保人 2017 年 1-3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最近一年及一期，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和相关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3 月末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838,170.94	789,850.84
负债总额	162,169.40	133,901.41
净资产	676,001.54	655,949.44
流动比率	10.31	11.57
速动比率	10.30	11.56
资产负债率	19.35%	16.95%
项目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度

项目	2017年3月末	2016年末
营业收入	29,808.92	110,064.01
净利润	19,221.45	70,880.53
毛利率	83.95%	86.50%
净资产收益率	2.29%	10.80%

偿债能力方面，深圳高新投短期借款为2亿元，无其他刚性债务，整体负债水平较低。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担保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1.57和10.31，速动比率分别为11.56和10.30，担保人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好。最近一年及一期末，担保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6.95%和19.35%，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盈利能力方面，近年来，深圳高新投除了进一步稳固担保业务，加大创业投资业务规模，同时开始涉足小额贷款、互联网金融等新业务，营业收入呈现较快增长态势。2016年度，担保人主营业务毛利率为86.50%，净资产收益率为10.80%。担保人各项盈利指标较好，盈利能力较强。

综合来看，深圳高新投作为专业性的担保机构，具备很强的综合实力，能够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有力保障。

（三）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人资信状况优良，经营管理规范、财务状况健康，保持着良好的信用等级，在银行贷款还本付息方面无违约记录，与国内多家大型银行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

经联合信用评估2016年综合评定，深圳高新投2016年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公司的代偿能力很强，违约风险很小。

（四）担保人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截至2017年3月末，担保人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余额为495.35亿元（其中，融资担保49.81亿元，保证担保396.43亿元，债券担保49.10亿元），占担保人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755.16%。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关于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请见本公司于2017年7月28日披露的募集说明书。

第九节 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说明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和联合信用评级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期公司债存续期(本期公司债发行日至到期兑付日止)内,联合信用评级将对其进行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后2个月内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是联合信用评级在发行人所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的基础上做出的评级判断。

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联合信用评级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发行人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联合信用评级相应事项并提供相应资料。

联合信用评级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行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在持续跟踪评级报告出具5个交易日内,联合信用评级将把跟踪评级报告发送至发行人,并同时发送至交易所网站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将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联合信用评级将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监管的要求和联合信用评级的业务操作规范,采取公告延迟披露跟踪评级报告,或暂停评级、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第十节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公告之日,发行人最近三年在所有重大方面不存在违法和重大违规行为。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期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财务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发行人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过 8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期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发行人本期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础规模 4 亿元，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有息债务。发行人承诺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核准的用途，不得用于弥补亏损或非生产性支出，亦不得转借他人。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业务或偿还房地产相关债务。未经有权机构批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不得变更。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公司设立的专项账户中，用于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募集资金用款主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期末账面价值
偿还有息债务	25,000.00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15,000.00
合计	40,000.00

（一）偿还有息债务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待偿还的银行借款合计人民币 119,365.00 万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拟将 25,000 万元用于偿还上述银行贷款。发行人拟偿还银行贷款具体明细如下，募集资金到账后，发行人可根据银行借款偿还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调整并合理安排使用。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主体	借款机构	到期日	借款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
1	美晨科技	工商银行诸城支行	2017-08-26	1,790.00	1,790.00

序号	借款主体	借款机构	到期日	借款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
2	美晨科技	青岛银行海尔路支行	2017-11-17	2,550.00	2,210.00
3	美晨科技	东亚银行	2017-10-23	3,000.00	3,000.00
4	美晨科技	东亚银行	2017-12-14	2,000.00	2,000.00
5	美晨科技	民生银行诸城支行	2018-02-07	5,000.00	5,000.00
6	赛石集团	北京银行西溪支行	2017-11-21	5,000.00	5,000.00
7	赛石集团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2018-03-10	3,000.00	3,000.00
8	杭州园林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	2017-12-27	3,000.00	3,000.00
合计				25,340.00	25,000.00

（二）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将 15,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具体将用于深化与拓展公司园林绿化业务，更好地满足公司未来 2-3 年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上述安排，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状况，支持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和扩张、市场的开拓及抗风险能力的增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的必要性如下：

1、增强资金实力，提高在市政园林领域的竞争力

鉴于园林绿化行业当前的业务模式，资金实力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企业的行业地位。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特别是市政园林工程项目，通常采用“前期垫付、分期结算、分期收款”的模式，导致企业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需要垫付大量资金。

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随着园林绿化业务的快速发展将逐步增大。本次募集的资金将为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提高综合实力、实现园林绿化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提供流动资金保障。

2、业务模式创新加大了对营运资金的需求

随着国务院和财政部、发改委等相关部委先后出台了多个关于规范地方政府债务，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的文件，要求在公开服务、资源环境、生态保护、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充分发挥社会资本特别是民间资本作用，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为适应现有行业政策背景和宏观经济新常态下市政园林工程项目营运模式的要求，公司将根据行业特性、结合自身运营情况，并运用长期以来在 BT 模式中积累的丰富经验，全力推进包括 PPP 在内的新的业务模式。

PPP 项目的合同金额一般较大，需要公司大量资金承接。近年来，赛石集团

承接的项目中 2,000 万元以上的市政园林工程所占比例逐渐提高，其中，部分大型工程项目的合同价款已经超过 5,000 万元。未来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将承接更多的 PPP 项目，进一步提升大型项目的建设能力。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安排

本期债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

针对本期债券，发行人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以确保募集资金用于披露的用途，建立了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管和隔离机制，确保募集资金用于披露的用途，不得转借他人。具体措施如下：

（一）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确保专款专用

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专项用于募集资金款项的接收、存储及划转活动，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在监管银行设立了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由监管银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二）聘请受托管理人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发行人与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签订了本次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制度起到了监督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作用。

（三）信息披露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中证协、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约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其专项账户信息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四）偿债资金的归集

发行人应按债券还本付息的有关要求，在本期债券当期付息日前 3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到期兑付日前 3 个交易日将还本付息的资金及时划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保证资金账户资金不少于债券当期还本付息金额。

若债券当期付息日和/或本金兑付日前 2 个交易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

少于债券当期还本付息金额时，监管银行应立刻书面通知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敦促发行人立刻划拨足额资金。发行人应当在本期债券还本及/或付息日 1 个交易日前中午 12 点前将差额的全部足额即时划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四、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增强短期偿债能力

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准，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募集资金 4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偿还有息债务后，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有所上升，由发行前的 51.98% 上升为发行后的 53.20%，将上升 1.22 个百分点，合并财务报表的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由发行前的 78.99% 降至发行后的 67.30%，发行人债务结构将得到一定的改善。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流动比率将由发行前的 1.67 增加至发行后的 1.94。公司流动比率将有较为明显的提高，流动资产对于流动负债的覆盖能力得到提升，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二）锁定公司财务成本

公司对于资金需求量较大，而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因此要求公司拓展新的融资渠道。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确定为固定利率，有利于公司锁定公司的财务成本，避免由于贷款利率上升带来的财务风险。同时，将使公司获得长期稳定的经营资金，减轻短期偿债压力，使公司获得持续稳定的发展。

（三）有利于保持资金稳定性，避免利率波动的风险

通过发行本次公司债券，公司可以获得长期稳定的资金，增强公司整体资金使用的稳定性，同时锁定长期融资成本，避免市场利率波动带来的资金风险。

（四）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资金来源为内部经营积累、外部信贷融资、财政补贴和银行间产品的融资。通过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将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完善和丰富公司融资结构。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将有效地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增强公司的短

期偿债能力，完善公司的债务结构，锁定公司长期融资成本，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稳定的中长期资金支持，有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第十二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7年9月30日，发行人不存在对合并范围外的企业提供担保。

二、发行人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2017年9月30日，发行人不存在尚未完结的诉讼、仲裁事项。

第十三节 有关当事人

一、 发行人

名称：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召伟

住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街道北十里四村 600 号

联系电话：0536-6151511

传真：0536-6320138

联系人：李炜刚

二、 主承销商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骥

项目负责人：程欢、刘中洲

项目成员：刘伟、张仲、李辉雨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电话：021-23153888

传真：021-23153500

三、 分销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联系人：魏光甫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电话：010-66573598

传真：010-66573653

四、 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5 号财富金融中心 12 层

负责人：刘鸿

经办律师：穆铁虎、凌浩

电话：010-65028888

传真：010-65028866

五、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负责人：胡永华

签字会计师：邓小强、陈雪丽、孔庆华、郝东升、牛良文

电话：010-82330588

传真：010-82327668

六、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信宏

经办分析师：王越、赵哲

住所：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38号爱丽园公寓508

联系电话：010-85172818

传真：010-85171273

七、 担保人

名称：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苏华

联系人：白俊峰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23楼2308房

电话：0755-82852463

传真：0755-82852555

八、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骥

联系人：程欢、刘中洲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电话：021-23153888

传真：021-23153500

九、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

联系人：李经纬

联系地址：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市场街 2 号

电话：0536-6150307

传真：0536-6150307

十、 公司债券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深圳证券交易所

总经理：王建军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0755-88668888

传真：0755-82083667

十一、 公司债券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总经理：戴文华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第十四节 备查文件

- 1、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2、 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3、 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4、 资信评级公司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5、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6、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7、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期发行的文件；
- 8、 担保函、担保协议。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3日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3日

